

期阶段，无论是在参保人数、参保项目方面，还是在保障水平方面都存在很大的差距。

三是城乡之间在教育资源分配方面存在严重的不平衡。长期以来，无论是在校舍建设、教学设备和仪器等方面，还是在师资力量配置等方面，城乡之间的差距相当大，尤其是在一些老少边穷地区更是如此。从教师资源配置来看，因工资待遇低、工作环境差等因素，农村青年教师流失的现象相当严重，进一步加剧了城乡间义务教育的不平衡。

四是城乡在医疗卫生服务方面的差距悬殊。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然而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极不平衡，先进的技术设备、优秀的医务人员几乎全部集中于城市，广大农村地区的医疗资源十分有限，尽管近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逐步覆盖了农村地区，但仍无法从根本上消除城市和农村的差距。

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必然要求。但在欠发达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农村人口和贫困人口占有较大比重，工业化和城镇化任务尚未完成。因此，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只有通过制度创新和政策完善，才能逐步缩小城乡之间的差距。

(1) 财政制度创新。首先，合理划分中央与地方基本公共服务方面的事权，这是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需要解决的重要体制问题。应根据法律规定、受益范围、成本效率、基层优先的原则，设定与各级事权相对应的财权和税基，建立自上而下的财力调控机制，形成合理的横向、纵向财力分布格局，促进财力与事权相匹配和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其次，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机制方面的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机制创新是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效率，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以及确保贫困人口公平受益的重要途径。由于公共产品基础性、效益的外溢性特征，政府应在城乡基础设施服务、公共教育服务、公共卫生医疗服务、社会保障服务等具有根本性的和基础性的公共服务供给中发挥主导作用。政府应积极扮演城乡公共服务供给的规划者、服务提供者和监督协调者，发挥好制度供给和财政供给两大职能。同时，在坚持公益事业发展由政府主导的原则下，积极探索基本公共服务多元化、多样化供给，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的市场机制，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和质量。再次，建立和完善基本公共服务需求和利益表达机制，欠发达地区和农村地区通过这些机制表达需要何种公共物品、何种偏好、何种顺序、需要多少等诉求，并通过一定的程序使这种需求转变为政策决策的参考依据和行动目标。逐步建立政府行政承诺制度、听证制度、信息查询制度，确保公共服务供给体现大众的迫切需求。

(2) 国家财力向民生领域和农村倾斜。财政与基本公共服务密切相关，能否